

# B07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

证券代码:600961 证券简称:株冶集团 公告编号:临2022-055

##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:

(一)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。

(三)召开董事会会议时间:2022年12月14日。

召开董事会会议的地点:湖南省长沙市水口山铅锌湖南株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方式:现场和视频会议。

(四)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,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,其中现场参会董事3名,以视频方式参会董事5名。

(五)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:刘明刚先生。

列席人员: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议案的表决情况:

(一)关于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。

(三)召开董事会会议时间:2022年12月14日。

召开董事会会议的地点:湖南省长沙市水口山铅锌湖南株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方式:现场和视频会议。

(四)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,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,其中现场参会董事3名,以视频方式参会董事5名。

(五)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:刘明刚先生。

列席人员: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三、董事会会议对议案的表决情况:

(一)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的议案

为保障公司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,进一步保障公司全体股东权益,同意公司与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二)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的加期审阅报告、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

因本次重组相关的加期审阅报告、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已提供了2022年度1-9月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,且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以《简要报告》出具了天职业字[2022]42711号《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-9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》(以下简称“《审阅报告》”),标的公司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公司2022年度1-9月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,且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了《2022年1-9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》,并出具了天职业字[2022]42452号《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-9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》(以下简称“《评估报告》”)。本次补充评估结果不作为作价依据,本次拟购标的资产作价仍以2021年1月30日为基准日的分阶段国务院国资委资产评估报告为作价依据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三)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的议案

为保障公司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,进一步保障公司全体股东权益,同意公司与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四)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的议案

为保障公司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,进一步保障公司全体股东权益,同意公司与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五)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的议案

为保障公司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,进一步保障公司全体股东权益,同意公司与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六)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的议案

为保障公司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,进一步保障公司全体股东权益,同意公司与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七)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的议案

为保障公司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,进一步保障公司全体股东权益,同意公司与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八)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的议案

为保障公司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,进一步保障公司全体股东权益,同意公司与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九)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为保障公司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,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依法治理能力,以“法治”助力公司从源头加强法治建设,支撑公司改革发展行稳致远,制定法治建设“十四五”规划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十)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并结合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,对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临2022-069)。

本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一)关于召开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继续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临2022-069)。

本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一)关于召开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继续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二)关于召开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继续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三)关于召开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继续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四)关于召开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继续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五)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为保障公司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,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依法治理能力,以“法治”助力公司从源头加强法治建设,支撑公司改革发展行稳致远,制定法治建设“十四五”规划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六)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临2022-069)。

本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一)关于召开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继续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二)关于召开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继续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三)关于召开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继续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四)关于召开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继续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五)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为保障公司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,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依法治理能力,以“法治”助力公司从源头加强法治建设,支撑公司改革发展行稳致远,制定法治建设“十四五”规划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六)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临2022-069)。

本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一)关于召开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继续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二)关于召开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继续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独立董事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明刚先生、何献忠先生、谭铁牛先生、郭文忠先生、侯晓鸿先生对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三)关于召开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继续请天职国际